檔 號: 保存年限: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: 640152雲林縣斗六市南揚街60

號

承辦人: 林惠敏

電話: 05-5346885#503 傳真: 05-5345207

電子信箱: u881055@gmail.com

受文者: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1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: 府家二字第1119800522號

速別: 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活動簡章

主旨:本縣家庭教育中心辦理111年度婚姻教育-幸福攜手-新婚 配偶成長營開始受理報名,請協助公告宣傳,並轉知鼓 勵新婚同仁踴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訂

- 一、依據本縣111年度家庭教育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共辦理2梯次如下:
 - (一)活動日期:
 - 1、第一梯次:111年11月13日(日)。
 - 2、第二梯次:111年11月20日(日)。
 - (二)活動時間: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 - (三)活動地點:古坑鄉維野納景觀餐廳。
 - (四) 參加對象:新婚5年內配偶優先錄取,共12對。
- 三、本活動僅限配偶雙方參加,活動免費,採線上表單報 名,報名網址(https://forms.gle/4LAv48CUThxfmsdV8), 並依參加對象資格及表單填寫完整與報名先後順序錄 取,錄取者將以簡訊或電話方式通知。
- 四、活動詳情請參閱簡章,或至本中心網站(https://family.yunlin.gov.tw/)查閱,本活動聯絡窗口:林小姐,電話:05-5346885分機503。



正本: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(雲林縣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縣立國民中學(雲林縣立古坑國民中小學、雲林縣立樟湖生態國民中小學除外)、本縣各公私立國民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農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:本縣家庭教育中心 111/10/07 16:05:19

111年度-幸福攜手-新婚配偶成長營

因為愛,我們學習;學習,讓我們更相愛

想知道幸福甜蜜的婚姻如何維持嗎?想學習如何與另一半相處嗎?歡迎您和伴侶一起參加新婚配偶成長營,透過活動認識婚姻的本質,學習幸福快樂的經營婚姻生活,建構共同的家庭藍圖,歡迎您攜伴報名參加!

活動日期:第一梯次:111年11月13日(日)9時至17時

第二梯次:111年11月20日(日)9時至17時

活動地點:古坑維野納複合式景觀餐廳(雲林縣古坑鄉桂林村桃源路1-6號)。

参加對象:新婚5年內配偶優先錄取,共12對,如候補者有名額,將依序通知。

報名方式:本活動免費參加,並備有餐點,採線上表單報名,

報名網址: https://forms.gle/4LAv48CUThxfmsdV8

依參加對象資格及表單填寫完整與報名先後順序錄取,報名錄取並參加之每對 新婚配偶贈送本中心精美宣導品及手工皂乙份。(本活動僅限配偶雙方參加,錄取 者將以簡訊或電話方式通知,未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)

活動內容: 09:00-09:30 集合報到

09:30-10:30 車程

10:30-12:00 瞭解彼此與婚姻的共識

衝突處理與溝通技巧

12:00-13:30 享用美味午餐

13:30-15:00 情感關係經營

15:00-16:00 下午茶甜蜜時光、咖啡雕花DIY體驗

16:00-17:00 賦歸

報名請掃我

【注意事項】

- 一、請珍惜學習資源,活動錄取者,如因故無法出席,請於活動一週前來電告知取消參加 活動。
- 二、請務必攜帶身分證、健保卡、雨具、防曬、防蚊物品、個人隨身物品及藥品。
 - 為利活動進行,參加人員需全程參與,身著輕便服(褲)裝,並確實遵守活動之規定。
- 佩戴口罩)及量測體溫,額溫超過37.5度之學員,當日恕不開放參與活動,敬請見讓。
- 五、本活動主辦單位擁有活動滾動式調整、變更或終止之權利。
- 六、冷詢電話:05-5346885#503林小姐

指導單位:教育部 主辦單位:雲林縣政府

承辦單位:雲林縣家庭教育中心

雲林縣政府廣告